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2-87号
证券代码:163049 证券简称:19东科02

广东东阳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药业股份”）持有本公司股份45,023,3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08%；截至本次股份质押完成前，宜昌药业股份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及质押股份数量为70,000股，占其持股股数的6.62%。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吴兆方先生持有深圳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实业”）股份数量为2,972,996,359股，占其持股股数的94.50%，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070,379,441股，占合计持股数比例为98.34%。

●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广东东阳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宜昌药业股份的通知，获悉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票	质押股数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数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日期	质权人	质权人名称	质权人与股东关系	质押用途	质押登记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宜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42,009	27.07%	627,000	364	14.02%	0.04%	2020/8/10	0	0	0	0	0	0
宜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60	0.00%	18,000	18,000	0.00%	0.00%	2020/8/10	0	0	0	0	0	0
宜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466	4.05%	99,101,007	99,101,007	3.63%	0.00%	2020/8/10	0	0	0	0	0	0
宜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3.56%	99,000,000	99,000,000	3.62%	0.00%	2020/8/10	0	0	0	0	0	0
宜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7	3.57%	1,000,000,443	1,000,000,443	3.64%	0.00%	2020/8/10	0	0	0	0	0	0

2.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按控股股东宜昌东阳光实业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15,428,979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18.30%，占公司总股本的6.12%，对融资余额额89,000万元，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42,400,000股，减持计划实施后占公司总股本的0.01%，本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1%，占公司总股本的0.01%，对融资余额额123,832,699万元。具体以实际办理质押解除手续登记情况为准。

宜昌东阳光实业及宜昌药业股份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11,0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20.18%，占公司总股本的0.01%，对融资余额额82,750,000元。具体以实际办理质押解除手续登记情况为准。

宜昌东阳光实业及宜昌药业股份不存在过期经融资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况。

2.控股股东宜昌药业股份不存在过期经融资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深圳东阳光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7日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接到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赵枳程先生的通知，根据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赵枳程先生及其所控制的东阳欢瑞（东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誉东阳”）计划增持本公司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情况

1.增持主体：实际控制人赵枳程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8,743,836股，占公司0.48%；通过其控制的合伙企业间接持有本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1,160,500股，占公司0.06%；通过一致行动人（嘉誉东阳）间接持有本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1,061,100股，占公司0.05%；通过一致行动人（嘉誉东阳）间接持有本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1,061,100股，占公司0.05%。

2.计划增持比例：赵枳程先生及嘉誉东阳在本公司公告前12个月内未实施过增持计划。

3.本次公告前6个月，赵枳程先生及嘉誉东阳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4.（2）截至目前，上述主体未有出现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风险的情形，亦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的实质性因素，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对公司的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产生影响。

5.本次拟增持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者其他保障用途。

6.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深圳东阳光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编号:临2022-52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欢瑞世纪”）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

会议由监事长杜越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已充分披露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予以解除限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股份的承诺

5.本公司监事会对《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同意该议案。

6.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2-110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

会议由监事长杜越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已充分披露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予以解除限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股份的承诺

5.本公司监事会对《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同意该议案。

6.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2-111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的32名激励对象所持的原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议由监事长杜越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议由监事长杜越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议由监事长杜越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三、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股份的承诺

5.本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股份的承诺》进行了认真审议，同意该议案。

6.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2-112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的32名激励对象所持的原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议由监事长杜越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议由监事长杜越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议由监事长杜越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三、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股份的承诺

5.本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股份的承诺》进行了认真审议，同意该议案。

6.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2-113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的32名激励对象所持的原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议由监事长杜越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议由监事长杜越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议由监事长杜越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三、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股份的承诺

5.本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